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: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: 黃楘斌

電話:05-3620123 #546

傳真:05-3622697

電子信箱: iammoubin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:嘉義縣立中埔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4年7月6日 發文字號:府人考字第104012073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五(0120739A00 ATTCH4.doc、0120739A00 ATTCH5.doc、0120739A00 ATTC

H1. pdf \ 0120739A00_ATTCH2. doc \ 0120739A00_ATTCH3. doc)

主旨:為增進公務人員瞭解行政法學之新近發展趨勢,並使公務人員保障制度之運作更臻完善,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(下稱保訓會)規劃舉辦104年度公務人員保障法制專題講座(第4場次),請查照並依分配名額派訓。

說明:

訂

線

- 一、依據保訓會本(104)年6月30日公保字第104106027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之講座、題目、時間及地點如下:
 - (一)講座:國立臺北大學法律學系陳愛娥副教授。
 - (二)題目:人事行政法制之請求權時效規定與行政程序法時效規定之競合。
 - (三)時間:本年8月20日(星期四)下午2時至5時。
 - (四)地點: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4樓大禮堂(地址

: 高雄市左營區崇德路801號,交通位置如附件示意圖)

三、請於本年7月13日(星期一)前依式填具報名表,以電子

裝 :: 郵件寄至本府人事處承辦人信箱(iammoubin@mail.cyhg.g ov.tw),並請來電確認是否完成報名。全程參加人員,始給與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認證3小時。

四、本活動之演講資料,將於報名截止後建置於保訓會網站/ 最新消息專區(http://www.csptc.gov.tw/),屆時請參 加人員自行下載;另配合環保政策,請參加人員自備紙、 筆等文具及水杯。

五、檢附原函影本(含附件)、名額分配表及報名表各1份。

正本: 嘉義縣立朴子國民中學、嘉義縣朴子市朴子國民小學、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、 嘉義縣立新港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義竹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中埔國民中學、嘉義 縣立梅山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阿里山國民中小學、嘉義縣朴子市大同國民小學、 嘉義縣民雄鄉東榮國民小學、嘉義縣新港鄉新港國民小學、嘉義縣義竹鄉義竹國 民小學、嘉義縣水上鄉水上國民小學、嘉義縣中埔鄉和睦國民小學、嘉義縣立大 林國民中學、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竹崎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朴子地政 事務所

副本: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電的15-02-062

